

浙 江 大 学	
收 文	各部 字 号 2017 年 3 月 6 日

中共杭州市委文件

市委〔2017〕4号



中共杭州市委员会 中共浙江大学委员会

杭州市人民政府 浙江大学

关于进一步加强战略合作的若干意见

(2017年2月24日)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奋力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and “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在杭州市和浙江大学的生动实践,杭州市和浙江大学决定在新世纪以来战略合作取得显著成效的基础上,抢抓峰会机遇,放大峰会效应,发挥各自优势,进一步深化在战略规划、创新创业、人才教育、基本建设、医疗健康等

各领域的长期、稳定、全面和特殊的深度合作,不断拓展“名城名校、携手共进”一体化发展新格局,携手建设“具有独特韵味别样精彩的世界名城”,携手打造“世界一流大学”,努力成为向全世界展示中国方案、中国道路、中国智慧的鲜活样本。现就进一步加强战略合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进一步加强发展战略和规划合作

1. 加强市校“十三五”规划对接。杭州市在城市规划、空间布局和基本建设中包含浙江大学重点项目,支持浙江大学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浙江大学加强学校规划与杭州市发展战略的对接,主动服务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城西科创大走廊、城东智造大走廊和钱塘江金融港湾、大江东产业集聚区、杭州经济开发区等建设,从学科、人才、科研等方面为杭州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全面支撑。

2. 深化政策咨询和专题研究。健全完善决策咨询制度,针对杭州市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问题开展决策咨询论证。围绕市校发展共同需求和重要问题,深化战略合作研究,共同促进声誉提升和国际化建设。杭州市支持浙江大学做好 120 周年校庆筹备工作,在校庆宣传、安全保障等方面给予指导和帮助。

二、进一步加强创新和创业合作

1. 共建重大科技创新平台。杭州市支持浙江大学建设一批国际领先的科技基础设施,合作共建浙江大学 2011 协同

创新中心,支持浙江大学参与国家大科学工程建设及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浙江大学积极参与杭州市属高校、科研院所的战略联盟建设,合作共建一批国际领先的科技基础设施。市校互相开放共享仪器设备、项目平台等科技创新资源。

2. 开展重大科技联合攻关。杭州市和浙江大学合作开展重大科技问题的前瞻预研。浙江大学主动对接杭州市重大科技攻关需求,协同推进重点学科和创新团队建设,为杭州市重点扶持产业提供科技支撑。

3. 推进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以浙江大学工业技术转化研究院、国家大学科技园管委会等为依托,共建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创业孵化平台和高新技术产业化平台,促进产学研资用协同创新。浙江大学主动对接杭州市产业转型升级,鼓励学校科技成果优先在杭州市转化,杭州市在政策、资金等方面优先扶持浙江大学科技成果转化及应用示范项目。

4. 共同参与建设城西科创大走廊。发挥浙江大学在科创大走廊建设中的发动机作用,省市校共同努力,争创国家实验室和国家科学中心,打造国家级创新平台。浙江大学加快推进青山湖能源研发基地建设,深化与未来科技城(海创园)、青山湖科技城的校区园区互动。

5. 推进“紫金众创小镇”建设。杭州市支持浙江大学打造创新创业社区新模式,围绕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和与之相

邻的西湖三墩板块,积极打造“紫金众创小镇”,完善有关基础设施和优惠政策,协调相关区提供创业空间、办公场所和配套条件,汇聚浙江大学及海内外高校的人才、技术等创新资源,构建基于“互联网+”的众创服务平台,吸引推动优质项目进驻小镇。

6. 引导师生创新创业。杭州市以建设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为抓手,完善创业孵化体系,为浙江大学师生在杭州创业提供场地、资金、税收等方面的条件。浙江大学建立有效机制,引导并激励师生在杭创新创业。

三、进一步加强人才和教育合作

1. 建立合作引才引智网络。浙江大学依托海内外校友资源、人才引进渠道和人才驿站平台优势,与杭州市合作引进国家、省“千人计划”等海内外高层次人才,杭州市给予支持。

2. 推进工程师学院建设。杭州市积极支持和参与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浙江工程师学院)建设,在教学用房、实践实训基地建设和产学研合作等方面提供支持,合作共建支撑国家产业转型升级的工程科技人才培养基地和工程领域产学研创新平台。

3. 推进民办西湖大学建设。浙江大学加强对民办西湖大学、西湖高等研究院的支持帮助,以培养复合型拔尖创新人才为重点,在学科建设、博士研究生联合培养、师资交流等方面进行合作。发挥浙江大学国际化办学优势,支持民办西湖

大学、西湖高等研究院参与国际教学合作、学术交流、学生交换等项目。

4. 促进浙江大学城市学院转型发展。杭州市支持浙江大学城市学院发展,加大对浙江大学城市学院发展的合作力度,优化办学基础设施,支持浙江大学城市学院加强专业、学科和师资队伍建设,将城市学院建设成为综合办学实力位居省属高校前茅的高水平新型大学。

5. 加强浙江大学和杭州师范大学合作。浙江大学支持杭州师范大学加强学科和队伍建设,合作培养相关学科博士生,继续向杭州师范大学开放有关教育课程和学术资源,促进杭州师范大学提高办学水平。

四、进一步加强基本建设合作

1. 推进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建设和老校区“美丽校园”建设。杭州市将浙江大学校区规划纳入城市规划,支持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各项工程的报批、设计和建设工作,加强西区与周边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和交通节点与水系的规划衔接与建设。

2. 推进浙江大学“1250 安居工程”及配套设施建设。杭州市积极支持浙江大学“1250 安居工程”人才房社区建设,对浙江大学建成的配套幼儿园和小学,市、区将大力支持引进优质教育资源。推进周边道路、河道、绿化等基础设施建设。

3. 浙江大学支持杭州市政项目建设,配合做好天目山

路—环城北路快速路等道路建设和河道整治工作,确保相关项目顺利实施。配合做好紫金港校区西区 110 千伏浙大变、玉泉校区 35 千伏求是变升压改造等配套电网建设工作。

五、进一步加强医疗和健康合作

1. 支持浙江大学建设一流附属医院。发挥浙江大学医学学科综合优势,推动各附属医院深化改革,促进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和转化医学的互联互通,加快建设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现代化医学和医疗中心,不断提高区域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2. 推进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合作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各项重点任务,推动公立医院改革,联合开展高水平医疗卫生人才队伍的引进和培育工作,探索构建省、市级医疗机构与基层卫生服务中心的深度合作与双向转诊体系,落实“双下沉、两提升”要求,帮助基层医疗机构提高服务水平,全面提升杭州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

主送：各区、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市直属各单位；浙江大学各部门，各学院（系），各单位

中共杭州市委办公厅

2017年2月27日印发
